

法院原书记员酒后殴打纪委书记

湖南省纪委:已被刑拘

本报讯 新京报消息,3月7日中午,湖南省纪委官方网站发布通报称,近日,衡阳市公安机关查处了常宁法院原书记员何朝庭蓄意报复纪检监察干部一案,其曾酒后无证驾车冲进市委大院,对市纪委书记实施殴打。此外,衡阳市纪委对该案背后涉及的常宁市监察委员会委员刘峰(常宁市检察院原反渎局局长)、常宁法院正科级审判员陈奇(常宁法院纪检组组长)等人严重违反执纪审查纪律等问题严肃查处。

酒后无证驾车殴打纪委书记

通报披露,2018年1月24日15时许,常宁法院原书记员何朝庭酒后无证驾车冲进常宁市委大院,猛力踹开常宁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邹雄杰办公室房门后,殴打邹雄杰,并砸烂办公用品。

随后,公安机关以涉嫌扰乱国家机关工作秩序罪和寻衅滋事罪对何朝庭实施刑事拘留,并移送检察机关起诉。对其之前强制隔离戒毒提前评估出所依法纠正,

重新收戒。

经查发现,何朝庭因吸毒于2010年、2016年两次被公安机关查获,并强制戒毒2年。常宁市委给予何朝庭开除党籍处分,并建议开除其公职。强戒1年评估出所后,何朝庭认为其被开除党籍和公职,是因常宁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邹雄杰坚持依纪依规处理的缘故,遂于1月24日借酒壮胆蓄意报复、殴打邹雄杰。

另据公安机关查实,2011年6月至2014年12月,何朝庭还曾3次调戏妇女、寻衅滋事、恶意殴打他人,影响恶劣。

相关人员及单位遭查处

通报显示,在对何朝庭进行纪律审查期间,常宁市委监委委员刘峰(系何朝庭姐夫)多次向常宁市委、常宁法院相关人员打探案情、打招呼说情,干预纪律审查,并将有关消息转达给何朝庭。刘峰还违反廉洁纪律,会同常宁人社局正科级干部吴一匡(系何朝庭姐夫)送给衡阳市第一强制隔离戒毒所副所长王良韬礼品礼金,获取何朝庭提前1年评估出强戒

所。时任常宁县人民法院纪检组长陈奇,收受吴一匡赠送的烟酒后,多次向刘峰泄露对何朝庭实施纪律审查的工作秘密。

湖南省纪委随后通报了对相关人员及单位的处理结果。衡阳市纪委对刘峰立案审查,给予其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将其调离纪检监察队伍;对陈奇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将其调离政法队伍。

鉴于吴一匡积极配合调查,认错态度较好,衡阳市纪委责成常宁市委对其批评教育;鉴于常宁法院政工室主任廖三仔,没有及时落实该院党组作出的“关于何朝庭强制戒毒期间停发工资,只发生活费”的决定,责成常宁市委对廖三仔给予党内警告处分;指定派驻衡阳市公安局纪检组对王良韬另行立案处理。

同时,鉴于常宁法院党组存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执行党组织决议不力、对干部职工疏于教育管理等问题,衡阳市纪委责令常宁法院党组向衡阳市纪委、常宁市委作出书面检查,切实加以整改,并予以通报。(卢通)

月薪6000上交妻子5500

10年后家里没存款

丈夫:怒诉离婚

法院:女方15万不该花

本报讯 据辽沈晚报消息,反家暴法把经济控制列为家暴的范围内,体现了家庭共有财产支出的平等性。可是,夫妻间因为经济支出意见不统一而导致关系紧张,甚至离婚的事情时有发生。近日,记者从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了解到一起因为长期控制丈夫的零花钱而且夫妻共有财产十年来少有积蓄,导致丈夫不满起诉离婚的案例。法院判决,妻子的15万元花费未征得丈夫同意,属于不合理消费,不属于夫妻共同财产范畴。

不满:妻子每月只给自己500元零花钱

1974年出生的张先生,在和平区一家事业单位工作,每月工资6000元。与妻结婚十年,他的工资卡在妻子手中。最初张先生并不乐意,但是妻子的说法是:“你花钱大手大脚,工资卡放我这儿能攒下钱,每月给你500元零花钱,如果有临时必须花销的我再给你。”张先生虽不满意但是也忍让了。

愤怒:十年后丈夫突然发现家里没有存款

张先生工作稳定,应酬少,每月5000元勉强凑合。2016年底,张先生偶然问妻子家中有多少存款,妻子说两人的工资卡共有4500元。张先生大怒,询问十年两个人工资收入都花在哪了?妻子表示:“现在孩子的学习费用,报名参加各种兴趣班的费用都非常高,再加上家里平时生活消费高,怎么能有存款?”张先生说:“我每月6000元工资,加上你每月3000元工资,一年共10万多元。5年以前我工资少,就不算了。按照我们近5年的工资总额算总收入也应该有50多万元。结婚后家里只买了一辆5万多元的车。剩下的钱都花哪了?”

法院判决:妻子有15万元消费不合理

2017年5月,张先生提出离婚。双方关于财产分配达不成一致意见,张先生一纸诉状将妻子告上法庭。今年1月17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张先生的代理人、辽宁乾开律师事务所律师高阳调取了二人的银行流水,发现女方每次取款都是1万、3万、5万等大额。女方解释,这些钱全部用于孩子学习花费,并提供了部分消费凭证。

法院通过审理查明,女方在关于孩子花费上,有一些不合理的花费,并且男方完全不知情,属于不合理消费,总计在10万元左右。女方在美容上的花费有8万元左右,其中5万元属于不合理消费,拿不出消费凭证并且男方不知情。最后法院判决两人离婚。

律师说法

夫妻一方掌控家里的经济权

在大额支出时要征求另一方意见

律师高阳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在离婚案件上,有三分之一是因为家庭经济问题导致的,比如一方收入多另一方收入少,收入多的控制收入少的一方的经济支出;比如一方花费过大,超出每月收入,甚至投资或者使用信用卡消费导致另一方不满的;比如一方收入高,一方收入少,而收入少的消费多等等。在北方,很多家庭的经济收入都是由妻子一方负责管理。提醒妻子们,在进行家庭消费时,尤其是大额消费,如购买车辆、房产、孩子出国留学、高档美容消费等,一定要征求丈夫的意见。如果不征求丈夫意见,在离婚时法院有可能将这笔消费作为恶意转移的部分,容易不被法院认定为夫妻共同财产。”

(吴强)



杭州一幢高楼外墙挂满200台空调

网友:逼死强迫症

本报讯 3月6日,网友“饭粒_8458”在19楼发帖:杭州江干区丁桥这幢楼,外墙密密麻麻都是空调,每次我经过看着都很难受,强迫症的我总想把它们都拆下来。很多网友跟贴:“同感”“看着难受”“我们小区就不允许外机装外面,都要藏起来”……

3月7日下午,记者找到这幢建筑——广宇东承府小区25幢,在江干区丁桥勤丰路旁。

站在楼下抬头仰望,空调外机密密麻麻,布满整个外立面,看着确实有点不舒服。记者粗略数了数,一共200多台。在小区走了一圈发现,其他住宅楼都有安放空调外机的设备平台,没有外机挂在外墙上,唯独25幢例外。

25幢一共17层,每层12户,除边套稍大,其余基本都是50平方米左右,一室一厅,看上去有点像单身公寓。南面是阳台,北面是公共通道,想安空调只能装到阳台一侧。

随机采访了几位住户,都对空调外机挂在外墙表示无奈。“不提了不提

了!为了这空调外机,去吵过也闹过,现在凑合住吧。”刚吃完饭准备上楼的孙女士说。

孙女士家50平方米,2013年全款买下,12000元每平方米。她说当时看房也没注意看设备平台,开发商也没提起,2014年快交房,才发现整个25幢没有设备平台。

“开发商居然说空调外机就放在阳台上,阳台总共才2平方米,没地方放先不说,噪声影响休息也不说,难道我们花钱买个设备平台?”孙女士说当时业主很气愤,要说法,一直没得到满意答复。

除了孙女士,多位住户都说,当年交房,业主们认为25幢设计有问题,但是没结果,后来物业默许了把空调外机装在阳台外墙的方案。

“我也觉得很难看啊,但是没办法啊,总不能装在楼道里吧?”业主小王说,当时他买了这里作为婚房,空调外机也只好装在阳台外墙上。“无处安放青春啊,无处安放的空调外机……”

记者来到小区物业,前台一位女性工作人员很谨慎,看了记者证后,说了些情况。

“25幢比较特殊,一开始设计的是酒店式公寓,本来要安装中央空调,但是后来以小户型单身公寓形式出售了。只能这样,都有文件批过的,允许这样安装。”

物业工作人员说,25幢住户想装空调外机,也必须经物业工程师上门看过,不能随便装的,“装的时候也有规定位置,要保证整齐、美观。”

一位建筑行业资深设计师告诉记者,像这样的情况,可能在设计时没有考虑充分,或者在设计后对住宅性质进行了改动。

“现在很多城市主干道建筑外立面有住宅公建化的要求,就是不能外挑阳台和飘窗等,影响美观,一般就会在设计上收进去或者用玻璃幕墙包装。好的立面设计会考虑到空调机位,把空调机位隐藏和美化,使之与造型相结合。”(都快)